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3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公告。

2021年4月8日，公司收到了徐州淮海国际陆港控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定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、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为“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九里湖商务中心片区开发项目（一期）一标段”项目的中标人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中标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九里湖商务中心片区开发项目（一期）。
- 2、招标人：徐州淮海国际陆港控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。
- 3、总投资：本项目总投资匡算为1,259,231.57万元，其中建设投资1,174,611.23万元，建设期利息84,620.34万元。
- 4、中标人：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、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。
- 5、项目合作期限：本项目合作期6年，其中整体建设期不超过3年，每个子项目运营期为自（交）竣工并交付实施主体之日起3年。

二、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该项目尚未进入项目谈判、合同签订阶段，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。若公司能够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且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上述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内

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条款为准。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8日